

辽宁省抚顺市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辽宁省抚顺市自然资源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辽宁省抚顺市自然资源局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辽宁省抚顺市自然资源局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辽宁省抚顺市自然资源局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辽宁省抚顺市自然资源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组织实施国家、省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等法律、法规,拟订相关管理政策并贯彻实施。

(二)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贯彻执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建立统一规范的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指导县级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工作。

(三)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执行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推进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建设,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指导监督县级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

(四)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市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拟订考核标准,制定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接、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五)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贯彻执行自然资源发展规划

和战略,组织落实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

(六)负责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推进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

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贯彻落实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研究拟订城乡规划政策并监督实施。

组织拟订并实施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承担需报上级批准的土地转用,征收征用的相关工作。

(七)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重大工程。负责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牵头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组织落实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提出重大备选项目。

(八)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牵头实施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组织开展耕地破坏鉴定工作。

(九)负责管理地质勘查行业和地质工作。组织实施全市地质调查评价、矿产资源勘查,管理市级地质勘查项目,组织实施市级重大地质勘查专项。负责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

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负责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

(十)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指导实施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

(十一)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矿产地储备、压覆矿产资源管理,负责矿业权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承担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种的调控及相关管理工作,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

(十二)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监督管理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和地图管理.负责测量标志保护工作。

(十三)推动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制定并实施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创新发展和人才培养、规划和计划。贯彻执行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重大科技工程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

(十四)负责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组织开展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

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指导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承担林业和草原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

(十五)负责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全市森林采伐限额。负责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和用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县级公益林划定和管理工作,管理国有森林资源。负责草原禁牧、草畜平衡和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工作,监督管理草原的开发利用,负责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

(十六)负责监督管理荒漠化防治工作。组织开展荒漠调查、组织拟订防沙治沙、荒漠化防治及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建设规划,监督管理沙化土地的开发利用,组织沙尘暴灾害预测预报和

(十七)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按分工监督管理野生动植物进出口。

(十八)负责监督管理各类自然保护地。拟订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和相关市级标准。提出新建、调整市级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并按程序报批,组织做好世界自然遗产项目和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项目相关工作,负责林业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十九)负责推进林业和草原改革相关工作。拟订全市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草原等重大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拟订全市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熟策措施,指导全市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指导集体林业适度规模经营,开展退耕(牧)还林还草,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

(二十)拟订林业和草原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监督实施相关林业产业标准,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指导生态扶贫相关工作,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组织林木种子、草种种质

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草种质量。

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二十一)指导全市森林公安工作,监督管理全市森林公安队伍,指导全市林业重大违法案件的查处,负责相关行政执法监

(二十二)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并指导实施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林区和草原开展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必要时,可以提请市应急管理局,以市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二十三)监督管理自然资源资金,提出自然资源预算内投资、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市政府规定权限,审核市政府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

(二十四)负责自然资源科技、教育和外事工作,指导全市自然资源人才队伍建设,承担湿地、防治荒漠化、濒危野生动植物等国际公约履约工作。

(二十五)依法组织实施城市总体规划、分区规划、详细规划,市政基础设施规划,负责城乡规划设计管理工作。负责核发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负责核发城区所属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负责建设工程竣工规划核实。负责城市雕塑、建筑方案、建筑立面理工作。

(二十六)负责城区(风景名胜区)建设项目选址管理,组织规划设计方案征集、招标,组织重大规划设计方案技术论证,组织重点建筑

设计和环境景观设计管理工作。

(二十七)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十八)职能转变。

1.市自然资源局要落实中央关于统一行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统一行使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的要求,强化统筹设计,发挥国土空间规划的管控作用,为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自然资源提供科学指引。进一步加强自然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建立健全源头保护和全过程修复治理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实现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创新激励约束并举的制度措施,推进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进一步精简下放有关行政审批事项、强化监管力度,充分发挥市场对资源配置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强化自然资源管理规则、标准、制度的约束性作用,推进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和评估的便民高效。

2.市林业和草原局要切实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加强森林、草原、湿地监督管理的统筹协调,大力推进国土绿化,保障国家生态安全。

3.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切实强化服务,优化营商环境,不断提升群众和企业的获得感。

(二十九)关于轨道交通方面的职责分工。市自然资源局负责轨道交通的规划。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指导轨道交通的建设。市交通运输局负责、指导轨道交通的运营。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辽宁省抚顺市自然资源局2023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抚顺市自然资源局（本级）、抚顺市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队、抚顺市自然资源事务服务中心、抚顺市林业和草原发展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总计 43952.26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43952.26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100.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4948.1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004.13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6. 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总计增加 43952.26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新增三家下属事业单位。

(二) 支出总计 43952.26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7563.96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17.21%。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6511.0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768.6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4.25 万元。

2. 项目支出 36388.3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82.79%。主要包括等业务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增加 43952.26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新增三家下属事业单位。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持平，主要原因：本年收入支出持平、相互抵消，没有结转结余。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3952.2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563.96 万元，项目支出 36388.30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3952.26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新增三家下属事业单位。与年初预算相比，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282.50%，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97%，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402.70%。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4948.13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8.29 万元，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41.97 万元，主要是行政单位离退休人员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收支持平不存在差异。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132.04万元,主要是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收支持平。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594.36万元,主要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收支持平不存在差异。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58.22万元,主要是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收支持平不存在差异。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127.91万元,主要是死亡抚恤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收支持平不存在差异。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13.79万元,主要是伤残抚恤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收支持平不存在差异。

2. 卫生健康支出 316.96 万元, 具体包括:

(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90.49万元,主要是行政单位医疗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收支持平不存在差异。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

医疗（项）226.47万元，主要是事业单位医疗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收支持平不存在差异。

3. 节能环保支出 196.59 万元，具体包括：

（1）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生态保护（项）193.74万元，主要是生态保护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收支持平不存在差异。

（2）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自然保护地（项）2.00万元，主要是自然保护地及野生动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收支持平不存在差异。

（3）节能环保支出（类）天然林保护（款）停伐补助（项）0.85万元，主要是天然林保护停伐补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收支持平不存在差异。

4. 城乡社区支出 25.03 万元，具体包括：

（1）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24.80万元，主要是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收支持平不存在差异。

（2）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0.23万元，主要是城乡社区环境卫生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收支持平不存在差异。

5. 农林水支出 3236.24 万元，具体包括：

(1)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机构（项）2454.43 万元，主要是林业和草原事业机构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收支持平不存在差异。

(2)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302.22 万元，主要是林业和草原森林资源培育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收支持平不存在差异。

(3)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33.40 万元，主要是林业和草原森林生态效益补偿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收支持平不存在差异。

(4)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127.62 万元，主要是林业和草原林业草原防灾减灾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收支持平不存在差异。

(5)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业业务管理（项）8.57 万元，主要是林业和草原行业业务管理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收支持平不存在差异。

(6)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310.00 万元，主要是林业和草原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

原因是收支持平不存在差异。

6.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7951.35 万元，具体包括：

(1)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1569.08 万元，主要是单位工作人员工资及办公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收支持平不存在差异。

(2)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项）13663.94 万元，主要是支持辽河流域（浑太水系）山水林天湖草沙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收支持平不存在差异。

(3)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项）91.28 万元，主要是矿产资源总体规划及地质灾害预警预报、巡查专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收支持平不存在差异。

(4)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项）1655.04 万元，主要是自然资源事务事业运行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收支持平不存在差异。

(5)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972.01 万元，主要是其他国土资源事务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收支持平不存在差异。

7. 住房保障支出 538.37 万元，具体包括：

(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509.76万元，主要是住房公积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收支持平不存在差异。

(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8.61万元，主要是购房补贴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收支持平不存在差异。

8.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896.31万元，具体包括：

(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消防救援事务（款）消防应急救援（项）895.31万元，主要是森林消防应急救援、其他森林消防事务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收支持平不存在差异。

(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防治（款）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项）1.00万元，主要是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收支持平不存在差异。

9. 其他支出618.99万元，具体包括：

(1) 其他支出（类）年初预留（款）年初预留（项）0.00万元，主要是本部门2023年度无年初预留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部门2023年度无年初预留等支出。

(2)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618.99万元，主要是林业和草原发展服务中心其他项目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收支持

平不存在差异。

(三)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9004.13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

1. 城乡社区支出 19004.12 万元，具体包括：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13800.70 万元，主要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收支持平不存在差异。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3000.00 万元，主要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土地开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收支持平不存在差异。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出让业务支出（项）2203.42 万元，主要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土地出让业务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收支持平不存在差异。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38.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财政批复预算执行。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1.38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7.00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财政批复预算执行。2023 年参加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2023 年因公出国（境）费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财政批复预算执行等。

2. 公务接待费 1.38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3.60%。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财政批复预算执行。2023 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 30 批次、173 人、1.38 万元主要用于等；其中外事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2023 年公务接待费比上年增加 1.38 万元，增长 0.00%，主要是林业和草原发展服务中心增加公务接待等原因。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7.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96.40%。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财政批复预算执行。比上年增加 37.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是新增三家下属事业单位等原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当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7.00 万元，主要用于等，截至年末使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27 辆。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563.96 万元，其

中：人员经费 6795.3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等；日常公用经费 768.6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等。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51.15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上年增加 251.15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新增三家下属事业单位。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7.5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7.5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中小企业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22 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6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2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四家单位预算支出项目 23 个，涉及资金 6770.08 万元，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自评平均分 99.17 分。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

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8.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

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8. 医疗卫生（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9.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出让业务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土地出让业务费用的开支。

20.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类）国土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1.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类）国土资源事务（款）地质灾害防治支出（项）：反映地质灾害防治项目支出。

22.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类）国土资源事务（款）地质矿产资源利用与保护支出（项）：反映国土资源部门地质矿产资源、地质环境、地质遗迹等开发、利用、监测、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23.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类）国土资源事务（款）其他国土资源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国土资源事务方面的支出。

24.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5.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26.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7.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事业运行（项）：反映用于农业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28.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其他林业支出（项）：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林业方面的支出。

29.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森林消防事务（款）森林消防应急救援（项）：反映用于森林消防应急救援队伍（不包括行政单位）人员基本支出、装备购置、基础设施及运行维护等方面支出。

3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森林消防事务（款）其他森林消防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森林消防方面的支出。

31.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第四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辽宁省抚顺市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4,948.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9,004.13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168.2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16.9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96.5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9,029.1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3,236.2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7,951.3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38.3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896.31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618.99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3,952.26	本年支出合计	58	43,952.2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43,952.26	总计	62	43,952.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万元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辽宁省抚顺市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3,952.26	43,952.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8.29	1,168.2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26.59	1,026.5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1.97	41.9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2.04	132.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594.36	594.3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	258.22	258.22					
20808	抚恤	141.70	141.70					
2080801	死亡抚恤	127.91	127.91					
2080802	伤残抚恤	13.79	13.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6.96	316.9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6.96	316.9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0.49	90.4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6.47	226.4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96.59	196.59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95.74	195.74					
2110401	生态保护	193.74	193.74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2.00	2.00					
21105	天然林保护	0.85	0.85					
2110507	停伐补助	0.85	0.8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029.15	19,029.15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4.80	24.8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4.80	24.8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0.23	0.23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0.23	0.2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	19,004.12	19,004.12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3,800.70	13,800.7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3,000.00	3,000.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2,203.42	2,203.42					
213	农林水支出	3,236.24	3,236.24					
21302	林业和草原	3,236.24	3,236.24					
2130204	事业机构	2,454.43	2,454.43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302.22	302.22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33.40	33.4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27.62	127.62					
2130237	行业业务管理	8.57	8.57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10.00	31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7,951.35	17,951.35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7,951.35	17,951.35					
2200101	行政运行	1,569.08	1,569.08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13,663.94	13,663.94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91.28	91.28					
2200150	事业运行	1,655.04	1,655.04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972.01	972.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8.37	538.3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8.37	538.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9.76	509.76					
2210203	购房补贴	28.61	28.6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96.31	896.31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895.31	895.31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895.31	895.31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00	1.00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1.00	1.00					
229	其他支出	618.99	618.99					
22999	其他支出	618.99	618.99					
2299999	其他支出	618.99	618.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辽宁省抚顺市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3,952.26	7,563.96	36,388.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8.29	1,168.2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26.59	1,026.5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1.97	41.9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2.04	132.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4.36	594.3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8.22	258.22				
20808	抚恤	141.70	141.70				
2080801	死亡抚恤	127.91	127.91				
2080802	伤残抚恤	13.79	13.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6.96	316.9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6.96	316.9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0.49	90.4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6.47	226.4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96.59		196.59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95.74		195.74			
2110401	生态保护	193.74		193.74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2.00		2.00			
21105	天然林保护	0.85		0.85			
2110507	停伐补助	0.85		0.8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029.15		19,029.15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4.80		24.8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4.80		24.8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0.23		0.23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0.23		0.2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9,004.12		19,004.12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3,800.70		13,800.7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3,000.00		3,000.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2,203.42		2,203.42			
213	农林水支出	3,236.24	2,316.23	920.01			

21302	林业和草原	3,236.24	2,316.23	920.01			
2130204	事业单位	2,454.43	2,316.23	138.2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302.22		302.22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33.40		33.4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27.62		127.62			
2130237	行业业务管理	8.57		8.57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10.00		31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7,951.35	3,224.12	14,727.23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7,951.35	3,224.12	14,727.23			
2200101	行政运行	1,569.08	1,569.08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13,663.94		13,663.94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91.28		91.28			
2200150	事业运行	1,655.04	1,655.04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972.01		972.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8.37	538.3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8.37	538.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9.76	509.76				
2210203	购房补贴	28.61	28.6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96.31		896.31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895.31		895.31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895.31		895.31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00		1.00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1.00		1.00			
229	其他支出	618.99		618.99			
22999	其他支出	618.99		618.99			
2299999	其他支出	618.99		618.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辽宁省抚顺市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4,948.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9,004.13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68.29	1,168.2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16.96	316.9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96.59	196.5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9,029.16	25.03	19,004.1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236.24	3,236.2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7,951.35	17,951.3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38.37	538.3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896.31	896.31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618.99	618.99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3,952.26	本年支出合计	59	43,952.26	24,948.13	19,004.1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3,952.26	总计	64	43,952.26	24,948.13	19,004.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辽宁省抚顺市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4,948.13	7,563.96	17,384.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8.29	1,168.2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26.59	1,026.59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1.97	41.97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2.04	132.0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4.36	594.36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8.22	258.22	0.00
20808	抚恤	141.70	141.7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27.91	127.91	0.00
2080802	伤残抚恤	13.79	13.79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6.96	316.96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6.96	316.96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0.49	90.49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6.47	226.47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96.59	0.00	196.59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95.74	0.00	195.74
2110401	生态保护	193.74	0.00	193.74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2.00	0.00	2.00
21105	天然林保护	0.85	0.00	0.85
2110507	停伐补助	0.85	0.00	0.8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03	0.00	25.03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4.80	0.00	24.8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4.80	0.00	24.8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0.23	0.00	0.23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0.23	0.00	0.23
213	农林水支出	3,236.24	2,316.23	920.01
21302	林业和草原	3,236.24	2,316.23	920.01
2130204	事业单位	2,454.43	2,316.23	138.2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302.22	0.00	302.22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33.40	0.00	33.4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27.62	0.00	127.62
2130237	行业业务管理	8.57	0.00	8.57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10.00	0.00	31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7,951.35	3,224.12	14,727.23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7,951.35	3,224.12	14,727.23
2200101	行政运行	1,569.08	1,569.08	0.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13,663.94	0.00	13,663.94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91.28	0.00	91.28
2200150	事业运行	1,655.04	1,655.04	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972.01	0.00	972.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8.37	538.3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8.37	538.3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9.76	509.76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8.61	28.61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96.31	0.00	896.31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895.31	0.00	895.31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895.31	0.00	895.31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00	0.00	1.00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1.00	0.00	1.00
229	其他支出	618.99	0.00	618.99
22902	年初预留	0.00	0.00	0.00

2290201	年初预留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618.99	0.00	618.99
2299999	其他支出	618.99	0.00	618.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辽宁省抚顺市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511.0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68.6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142.91	30201	办公费	146.4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545.07	30202	印刷费	2.5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82.05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050.81	30205	水费	0.1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594.36	30206	电费	1.2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58.22	30207	邮电费	12.2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6.96	30208	取暖费	88.38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3.08	30211	差旅费	9.27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9.7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77.87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4.25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6.68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30.96	30217	公务接待费	1.3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8.17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09.43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9.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83.22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58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68.5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9.94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9.2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5.6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6,795.33	公用经费合计					768.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7 表

部门：辽宁省抚顺市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38.38	38.38
1、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接待费	1.38	1.38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7.00	37.0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7.00	37.00
（2）公务用车购置费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其中：预算数为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辽宁省抚顺市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004.13	19,004.13		19,004.1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004.12	19,004.12		19,004.1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9,004.12	19,004.12		19,004.12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3,800.70	13,800.70		13,800.7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3,000.00	3,000.00		3,000.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2,203.42	2,203.42		2,203.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辽宁省抚顺市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第五部分 绩效